

证券代码：600643

证券简称：爱建集团

公告编号：2017-065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 年 6 月 28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肇嘉浜路 777 号（青松城大酒店）四楼百花厅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 14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79, 327, 66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0. 311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王均金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

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其余董事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管人员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2016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 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A 股	393, 219, 295	67. 8751	183, 657, 807	31. 7019	2, 450, 562	0. 4230

2、 议案名称：《2016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 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A 股	393, 218, 695	67. 8750	183, 658, 407	31. 7020	2, 450, 562	0. 4230

3、议案名称：《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 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A 股	453,245,593	78.2365	119,479,880	20.6239	6,602,191	1.1396

4、议案名称：《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 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A 股	399,341,546	68.9319	177,716,385	30.6763	2,269,733	0.3918

5、议案名称：《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A 股	453,287,869	78.2438	119,488,015	20.6253	6,551,780	1.1309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持 股 5%以上 普通股 股东	278,559,59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 股 1%-5% 普通股 股东	23,660,524	16.8006	117,170,687	83.1994	0	0.0000
持 股 1%以下 普通股 股东	97,121,426	60.7249	60,545,698	37.8560	2,269,733	1.4191
其 中： 市 值 50 万 以下普 通股股 东	585,816	2.4968	20,786,058	88.5906	2,091,183	8.9126
市 值 50 万 以上普 通股股 东	96,535,610	70.7356	39,759,640	29.1335	178,550	0.1309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	120,781,950	40.1578	177,716,385	59.0875	2,269,733	0.7547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4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4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进行计票。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邵 禛 林 惠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了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通过现场见证,见证律师确认: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结果真实、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29 日